股票代码:6013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6 年 8 月 28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6 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亲自出席 13 名。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6 中期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经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举行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5 年中期普通股现金股息,每 10 股派发股息人民币 1.414 元(含税),共计分派股息约人民币 503.96 亿元。经 2026 年 4 月 23 日举行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5 年末期普通股现金股息,每 10 股派发股息人民币 1.689 元(含税),共计分派股息约人民币 601.97 亿元。派发 2025 年全年现金股息合计每 10 股人民币 3.103 元(含税),总派息额约人民币 1,105.93 亿元。

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 2026 年中期普通股现金股息,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511 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将提请股东会批准。

2.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上市交易所
A股	工商银行	601398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	工商银行	1398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境内优先股	工行优 1	360011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行优 2	360036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姓名	田枫林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电话	86-10-66108608
传真	86-10-66107420
电子信箱	ir@icbc.com.cn

2.3 公司简介

中国工商银行成立于 1984 年 1 月 1 日。2005 年 10 月 28 日,本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6 年 10 月 27 日,本行成功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同日挂牌上市。

本行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现代金融机构,拥有优质的客户基础、多元的业务结构、强劲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本行将服务作为立行之本,坚持以服务创造价值,向全球超 1,500 万对公客户和超 7.8 亿个人客户提供丰富的金融产品和优质的金融服务,以自身高质量发展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本行自觉将社会责任融入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活动,在服务制造业、发展普惠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发展绿色金融、支持公益事业等方面受到广泛赞誉。

本行始终聚焦主业,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与实体经济共荣共存、共担风雨、共同成长;始终坚持风险为本,牢牢守住底线,不断提高控制和化解风险的能力;始终坚持对商业银行经营规律的把握与遵循,致力于成为基业长青的银行;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创新求进,持续深化重点发展战略,积极发展金融科技,加快数智化转型;始终坚持专业专注,开拓专业化经营模式,锻造“大行工匠”。

本行连续十四年位列《银行家》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榜首,连续十年位列 Brand Finance 全球银行品牌价值 500 强榜单榜首。

3.财务概要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其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3.1 财务数据

	2026年 1-6 月	2025年 1-6 月	比上年同期增长率(%)
经营成果(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465,859	427,092	9.1
营业利润	209,556	198,906	5.4
净利润	176,475	168,803	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682	168,103	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082	167,716	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013	786,317	74.1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1)	0.47	0.46	2.2
稀释每股收益(1)	0.47	0.46	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1)	0.47	0.46	2.2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长率(%)
资产负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57,070,593	53,477,773	6.7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31,992,126	30,506,114	4.9
负债总额	52,714,749	49,205,749	7.1
客户存款	39,173,265	37,311,778	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4,326,994	4,244,259	1.9
股本	356,407	356,407	-
每股计(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2)	11.12	10.83	2.7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为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3.2 财务指标

	2026年 1-6 月	2025年 1-6 月	比上年同期变动百分点
盈利能力指标(%)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1)	0.64*	0.67*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	8.63*	8.82*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	8.60*	8.80*	(0.20)
净利息差(3)	1.17*	1.16*	0.01
净利息收益率(4)	1.29*	1.30*	(0.01)
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5)(10)	1.21*	1.28*	(0.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14.86	15.69	(0.83)
成本收入比(6)	22.70	24.10	(1.40)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比上年末变动百分点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7)	1.29	1.31	(0.02)
拨备覆盖率(8)	217.58	213.60	3.98
贷款拨备率(9)	2.80	2.79	0.01
资本充足率指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0)	13.21	13.57	(0.36)
一级资本充足率(10)	14.43	14.94	(0.51)
资本充足率(10)	18.57	18.76	(0.19)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7.63	7.99	(0.36)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10)	52.27	52.86	(0.59)

注:* 为年化比率。

(1)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总资产余额的平均数。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4)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5)净利润除以期初及期末风险加权资产的平均数。

(6)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7)不良贷款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8)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余额。

(9)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0)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

3.3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并无差异。

4.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25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26年 6 月 30 日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406,257,089	100.00	-	356,406,257,08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69,612,212,539	75.65	-	269,612,212,539	75.6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86,794,044,550	24.35	-	86,794,044,550	24.35
三、股份总数	356,406,257,089	100.00	-	356,406,257,089	100.00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即 H 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 号 – 公司股份变动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2 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界定。

(3)由于占比数字经四舍五入,百分比仅供参考。

4.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进行配股,无内部职工股,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行未发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 –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第二章第七节的规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债券,无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上述公司债券。

4.3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807,660 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中,H 股股东 98,617 户,A 股股东 709,043 户。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冻结/标记的股份数量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A股	-	124,004,660,940	34.79	无
财政部	国家	A股	-	110,984,806,678	31.14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5)	境外法人	H股	19,864,531	86,207,551,427	24.19	未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6)	国家	A股	-	12,331,645,186	3.46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	2,416,131,540	0.68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7)	境外法人	A股	-243,651,659	1,500,902,770	0.42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 005L – CT001 沪	其他	A股	338,695,197	1,498,342,062	0.42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	1,013,921,700	0.28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股	-67,431,400	379,933,713	0.11	无
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丰兴华鸿鹄志远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 号	其他	A股	-	289,539,799	0.08	无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名册。

(2)本行无有限售条件股份。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持有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6.70%的股权。除此之外,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本行前 10 名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5)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期末持股数量中包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的 H 股。

(6)报告期末,根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向本行提供的资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本行 H 股 6,728,403,633 股,A 股和 H 股共计 19,060,048,819 股,占本行全部普通股股份比重的 5.35%。

(7)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名义持有人身份,代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合计数(沪股通股票)。

4.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没有变化。

4.5 优先股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内优先股“工行优 1”股东数量为 28 户,境内优先股“工行优 2”股东数量为 38 户。

“工行优 1”前 10 名境内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标记的股份数量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0	44.44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11.11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35,000,000	7.78	-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6.67	-	无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7,855,000	3.97	-	无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500,000	13,085,000	2.91	-	无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1,200,000	2.49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山东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0,000,000	2.22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黑龙江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0,000,000	2.22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0,000,000	2.22	-	无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工行优 1”境内优先股股东名册。

(2)中国烟草总公司山东省公司和中国烟草总公司黑龙江省公司是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 005L – CT001 沪”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工行优 1”的股份数量占“工行优 1”的股份总数(即 4.5 亿股)的比例。

“工行优 2”前 10 名境内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标记的股份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20,000,000	17.14	-	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00,000,000	14.29	-	无
雅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82,251,000	11.75	-	无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9,000,000	79,719,000	11.39	-	无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10,650,000	60,735,000	8.68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7.14	-	无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4.29	-	无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2,550,000	21,565,000	3.08	-	无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6,100,000	2.30	-	无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5,400,000	2.20	-	无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工行优 2”境内优先股股东名册。

(2)“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 005L – CT001 沪”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山东省公司和中国烟草总公司黑龙江省公司是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工行优 2”的股份数量占“工行优 2”的股份总数(即 7.0 亿股)的比例。

4.6 优先股股息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股息的派发事项。

本行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工行优 2”股息分配的实施事宜,拟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派发“工行优 2”股息,票面股息率 3.02%(含税)为 3.02%,境内优先股股东所获得股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境内优先股股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承担),派息总额为人民币 21.14 亿元(含税)。

5.重要事项

5.1 经营简要分析

2026 年上半年,本行坚持党建引领、五化转型,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十五五”规划第一个半年各项工作起步有力、开局良好,经营保持稳中有进良好发展态势。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764.75 亿元,同比增长 4.5%,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64%,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3%。营业收入 4,658.59 亿元,增长 9.1%。其中,利息净收入 3,412.37 亿元,增长 8.8%;非利息收入 1,246.22 亿元,增长 9.8%。营业支出 2,563.03 亿元,增长 12.3%。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057.54 亿元,增长 2.8%,成本收入比为 22.70%;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277.56 亿元,增长 22.2%。所得税费用 335.35 亿元,增长 11.0%。

6 月末,总资产 570,705.9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5,928.20 亿元,增长 6.7%。其中,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319,921.26 亿元,增加 14,860.12 亿元,增长 4.9%;投资 186,327.68 亿元,增加 17,253.53 亿元,增长 10.2%;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177.52 亿元,减少 1,568.06 亿元,下降 4.3%。总负债 527,147.49 亿元,增加 35,090.00 亿元,增长 7.1%。客户存款 391,732.65 亿元,增加 18,614.87 亿元,增长 5.0%。股东权益合计 43,558.44 亿元,增加 838.20 亿元,增长 2.0%。

按照贷款质量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 4,118.1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28.05 亿元,不良贷款率 1.29%,下降 0.0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217.58%,上升 3.98 个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1%,一级资本充足率 14.43%,资本充足率 18.57%,均满足监管要求。

5.2 展望

今年以来,国际形势动荡不安,地缘冲突多发频发,能源资源等供应稳定性下降,世界经济增长动能疲弱。在外部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背景下,我国有效应对各种外部冲击,经济呈现动能向新、结构向优的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新科技新产品新业态不断涌现,超大规模市场潜力持续释放,外贸韧性更加彰显,为银行业的经营发展注入了更多确定性。

下半年,本行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发挥金融功能作用,围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转型变革和产品创新,全力服务新旧动能转换,助力经济持续向新向优向好发展,确保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本行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巩固拓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成果,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党建引领,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行,加快建设清廉银行。紧扣“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金融工作主线,以领军银行姿态当好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维护金融稳定的压舱石、做优经营质效的领头雁、做强主责主业的标杆行,保持战略定力,强化战略执行,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迈上新台阶。

一是进一步抓好防风险强合规工作。坚持稳健审慎的经营理念,持续加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ERM),增强数智驱动的风控技术运用能力,落实好房地产、中小金融机构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加大资产质量攻坚力度,保持内控案防高压态势,确保各类风险总体可控。

二是进一步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工”的优势,全力服务传统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积极对接“六张网”等“十五五”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加力支持“两重”建设和“两新”工作,全面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和新质生产力发展。突出“商”的特色,围绕深化国际经贸互利合作,提升跨境金融服务能力,推进全球一体协同(GIO),深化母子行、境内外、本外币联动,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以全球工行服务全球客户。

三是进一步推进自身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领航 AI+”行动,坚持数智技术和数据要素双轮驱动,做强 AI 动能,加快建设“数智工行(AI-ICBC)”。以推广全面金融解决方案(CFS)为牵引,完善清算、结算、支付、托管等新型基础设施体系,拓展投行、资管、财富、交易等新型业务,建设综合服务生态,不断推动经营转型提质增效。

6.发布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6 半年度报告亦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根据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6 中期报告将适时于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刊载并寄发予 H 股股东。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6-034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普通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511 元(含税)。

● 本行拟以 356,406,257,089 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6 年中期股息。股权登记日将在股东会会议资料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1,736.82 亿元。经本行董事会审议,本行拟以 356,406,257,089 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6 年中期股息。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本行所派普通股股息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或等值港币支付,并为 H 股股东提供人民币派息币种选择权,H 股股东有权选择全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选择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币或港币收取 H 股中期股息。港币折算汇率为本行向 H 股股东派发股息币种选择表格日(不含当日)的前五个营业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每日 11 点公布的人民币对港币参考汇率的平均值。本次现金红利以 356,406,257,089 普通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511 元(含税),向普通股现金派息总额共计人民币 538.53 亿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0%。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情况。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行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本行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6-033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本行总行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亲自出席 13 名。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廖林董事长主持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工商银行“十五五”时期发展规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 2026 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成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关于 2026 半年度资本管理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意见: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五、关于“工行优 2”股息分配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行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星期四)派发境内优先股“工行优 2”股息,票面股息率为 3.02%(含税),派发股息 21.14 亿元人民币。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上述优先股股息分配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公司代码:600271 公司简称:航天信息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航天信息	60027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涛	林涛
电话	010-88896053	010-88896053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甲 18 号航天信息园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甲 18 号航天信息园
电子信箱	ir_htxx@aisino.com	ir_htxx@aisin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77,232.80	1,990,601.27	-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6,394.23	1,325,007.78	-2.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5,161.53	248,768.60	-13.51
利润总额	-49,364.53	-39,166.3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94.15	-30,207.6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574.26	-32,505.9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23.31	-106,901.0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9	-2.1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6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5,5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2	741,448,172	0	无 0
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中国航天海鹰机电技术研究院)	国有法人	3.34	61,816,878	0	无 0
北京航天爱威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8	51,495,024	0	无 0
钱蒋发	境内自然人	0.91	16,775,000	0	无 0
北京机电工程总体设计部	国有法人	0.89	16,516,320	0	无 0
中国长城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	14,817,4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55	10,171,995	0	无 0
李婉琪	境内自然人	0.42	7,744,600	0	无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国泰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6,901,554	0	无 0
周密	境内自然人	0.36	6,609,2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中国航天海鹰机电技术研究院)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单位;北京航天爱威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第二研究院 706 所全资子公司;北京机电工程总体设计部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事业单位。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26-025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同意聘任财务总监胡春生先生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胡春生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且期限未满的情形,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胡春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2026-022)。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26-024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锡镇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聘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同意聘任胡春生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就任,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具体详见《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公告》(2026-025)。

本议案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聘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林涛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就任,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林涛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证明,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林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相关法规变更公司会计政策。具体详见《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6-026)。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具体详见《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6-027)。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董事会授权行使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董事会授权行使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注销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智税分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资产运行质量和管理效率,同意公司清算注销北京智税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